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**中小企业声明函**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西安文理学院）的（2026年灭火器到期更换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灭火器到期更换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山东齐鲁安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9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2026年灭火器到期更换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西安友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50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4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友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2日

